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由董事长吴亮先生召集，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形式送达全体董事，各董事均确认已收悉，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内容和方式。

根据武汉市疫情管控需要，本次董事会于2020年8月15日，以通讯方式（腾讯会议和电话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亮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部分监事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近日收到董事徐宁宁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徐宁宁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职务。经公司股东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徐成龙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鉴于，贾春琦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蹇衡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经审议同意，自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之日后，聘任贾春琦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本议案。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于 2020 年 9 月 2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本议案。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7日